

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同意746,711,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1%；反对5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78,745,7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6%；反对5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同意78,745,77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6%；反对51,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6,711,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1%；反对5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规，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变更等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总表决情况：
同意746,711,64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31%；反对51,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力士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与股东大会及授权委托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表决，并通过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 272,055,2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 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 272,055,2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 272,055,2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152,420 股，占本次审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19%。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 本次会议采取了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2. 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2,052,22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表决情况：同意 82,052,22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8.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结果：同意 272,055,24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 股弃权，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表决结果：本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已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通过。
9.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2,052,22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会议、高管尹伟令、焦卫、朱淑军、张富军、黄磊及聘请的律师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增持股份计划延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367,9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8653%；反对 302,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216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13,1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28%；弃权 13,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539,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9.0337%；反对 130,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0483%；弃权 13,1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9180%。
表决结果：该议案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广律律师事务所律师卢晋玉、姜涛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符合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五日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并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将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期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324,535 股及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期全部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440,000 股，共计 4,964,535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

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777,504,043 元人民币减至为 772,539,508 元人民币。
《关于拟回购注销部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证明该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

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主体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作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债权人申报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中二一路软件园二号楼三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人：谢丽南
3. 联系电话：0755-86169390
4. 传真号码：0755-86169393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

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主体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作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债权人申报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中二一路软件园二号楼三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人：谢丽南
3. 联系电话：0755-86169390
4. 传真号码：0755-86169393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四日